

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发出会议通知，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2. 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
3. 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所形成的决议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及表决情况

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：

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。会议选举詹柏丹女士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同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8 日